

WALK INTO 臺北 - 邊走邊拍紀錄你的專屬風格

徵件活動辦法

一、活動宗旨

透過短影音創作方式，邀請大眾以獨特視角探訪「臺北文化小旅行 100 處文化點」，紀錄城市裡的紋理風貌與人文故事，展現屬於每位創作者的旅人風格，傳遞多元且真實的臺北魅力，藉由不同的攝影詮釋手法，重新認識日常卻又非常的臺北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文化局

三、承辦單位：鏡電視股份有限公司

四、徵件資訊

1. 徵件時間：2025 年 10 月 01 日~10 月 31 日
2. 評選結果公告時間：2025 年 11 月 24 日
3. 評選結果公告於臺北市政府文化局設計臺北粉絲頁

五、作品規格

1. 短影音長度：30~60 秒
2. 檔案格式：mp4，1080 畫質

六、畫面比例

1. 橫式、直式不限

2. 投稿內容：短影音，並需附上影片標題及文字說明（說明 100 字內），影片內容須包含 1-2 處或以上之「臺北文化小旅行 100 處文化點」。並於影片說明欄加上#臺北文化小旅行。

3. 投稿方式：

(1) 參加者將短影音上傳至個人社群平臺（Yt、Fb、Ig、Threads 等）獲得連結

(2) 將該支影片的連結設定為公開方式

(3) 在報名表單中填寫該短片連結

(4) 檔名格式一律為：組別_參賽者姓名_作品名稱.mp4；例如：

個人_王大明_台北心動一瞬間.mp4；

團體_走跳台北_文化爆擊點.mp4

七、參賽資格

1. 個人組：凡對「臺北文化小旅行 100 處文化點」有興趣之大眾皆可投稿，不限年齡、國籍；每人至多可投 2 部作品。

2. 團體組：凡對「臺北文化小旅行 100 處文化點」有興趣之團體皆可投稿，不限成員年齡，成員人數不限；每組至多可投 2 部作品。

3. 個人組與團體組不可重複報名；且團體組任一成員不可另外報名個人組。

八、評分標準

1. 創意風格：50%
2. 影像魅力：25%
3. 文化共鳴：25%

九、獎勵辦法

1. 評審團特別獎：4 名 (個人組 2 名，團體組 2 名)
 - 獎勵：7-11 禮券 1,000 元及文化局限定好禮
 - 公開曝光機會：將於臺北市政府文化局設計臺北粉絲頁、文化局 YouTube，及鏡電視相關社群平臺露出。
2. 優選：6 名 (個人組 3 名，團體組 3 名)
 - 獎勵：7-11 禮券 1,000 元

十、注意事項

1. 臺北文化小旅行官網
<https://miniculturaltrips.gov.taipei/Default.aspx>
2. 參賽作品須為原創，未經公開或參加其他比賽，若涉及抄襲、侵權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資格。
3. 作品禁止使用 AI 技術編成、製作、取用資料庫影像，違者取消資格。

4. 若作品含有人物，要取得被拍攝者同意，並取得活動官方拍攝受訪同意書。同意書於官方活動網站報名附件取得。
5. 如使用背景音樂，請確保「版權合法」。如發生版權爭議參賽者得自行負責。除自創音樂之外，影片中請使用無版權音樂，如為自行購買的音樂請另外提供購買音樂證明。
6. 參賽者同意授權主辦單位於爾後宣傳活動中無償使用作品，作為媒體及網路宣傳之用。
7. 獲獎者須配合提供必要之個人資料以利領獎。
8. 作品審查由主辦單位聘請符合本案領域專業、具經驗豐富者進行評審作業。若評審認為作品未達水準，得決議獎項從缺或酌減錄取名額或調整入選名額。
9. 主辦單位保有活動最終解釋、修改及調整之權利。
10. 凡參加徵件活動即視為同意並遵循上述規定。